

西吉县2021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一、引言

我们接受西吉县财政局的委托，对西吉县负责实施的2021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所需的资料由各项目承担单位提供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对委托评价事项作出评价。我们是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办法》（财农〔2019〕18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并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和绩效相关”的原则进行的。在绩效评价中，我们实施了查阅资料、踏勘现场、检查凭证、调查问卷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绩效评价程序。

二、概况

西吉县2021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计划安排26,467.4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122.75%；实际拨付到位转移支付资金26,467.4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122.75%；2021年实际支付转移支付资金25,308.98万元（其中：支付2020年后续项目1,618.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139.89%；2021年结转结余

1,158.4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83%。

三、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对西吉县2021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前期调研、数据采集与资料收集、问卷调查，对项目进行定性分析、定量考核，最终绩效评分为91.4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其中：

承担单位名称	绩效评分
西吉县农业农村局	91.59
西吉县将台堡镇人民政府	91
西吉县交通运输局	90
西吉县兴隆镇人民政府	88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部分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基础设施建设完工项目未完成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报告、完成审核）。

（二）部分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基础设施项目未按期开工完工。

五、建议

建议按照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切实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国有资产及时登记、入账核算及实现动态监控；加强对项目计划、实施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西吉县2021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西吉县财政局《关于对 2021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和农业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的通知》（2021 年 12 月 7 日），我们接受西吉县财政局委托，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2 年 2 月 25 日对 2021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场踏勘了农业农村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自然资源局、将台堡镇、兴隆镇、新营乡 7 个项目实施单位，通过访谈、查阅项目资料、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绩效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及立项依据

西吉县位于宁夏南部，六盘山西麓，东界原州区、南接隆德县及甘肃静宁县、西毗甘肃会宁县、北邻中卫市海原县，总面积 3130 平方公里，现辖 4 镇 15 乡 295 个行政村 8 个居委会，常住总人口 31.6 万人，其中回族 18.6 万人，占 58.8%，是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和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境内有月亮山和葫芦河、清水河、祖厉河三条河流，地貌主要有葫芦河川道区、西南部黄土丘陵区 and 东北部土石山区，海拔高

度 1688-2633 米，属典型的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为 5.3℃，年平均降水量 400 毫米左右，主要集中在 7-9 月。西吉县经济发展主要依赖于农业，农业生产主要以山地旱作为主，常年干旱少雨，冻害冰雹等自然灾害频发，农业生产条件极为艰苦，农民进行农业生产的经济收益较低。

1994 年实行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以来，我国逐步建立了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基本要求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中央财政集中的财力主要用于增加对地方特别是中西部地区的转移支付，转移支付规模不断扩大，有力促进了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推动了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目标的贯彻落实，保障和改善了民生，支持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财政部制定的《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财农〔2021〕36 号）等政策，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制定了《宁夏回族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及项目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19〕20 号）。西吉县收到的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包括中央和自治区财政安排用于农村综合改革发展工作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主要支持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建设、农村公益事业整村推进财政奖补项目建设、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财政奖补项目以及中央和自治区确定的其他农村综合改革工作。项目管理范围包括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建设和农村公益事业整村推进财政奖补项目建设。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科学规范、结果导向、推动整合、分级管理”的原则，紧紧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西吉县农村经济社会的发展，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改善农民生活条件，提高农业生产水平，有力保障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

（三）项目总体情况

1、2020 年结转结余资金 1,331.91 万元，涉及项目 12 个。其中：西吉县自然资源局 2 个项目，结余资金 104.72 万元于 2021 年全部上缴财政；西吉县水务局 7 个项目，结转结余资金 740.5 万元已于 2021 年支付 529.66 万元、上缴 210.84 万元；西吉县新营乡人民政府结转资金 7.07 万元，于 2021 年全部支付完毕；西吉县将台堡镇人民政府结转资金 400 万元，于 2021 年全部支付完毕；西吉县交通运输局结转资金 79.63 万元，于 2021 年全部支付完毕。（详见附件 3）

2、2021 年西吉县使用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16 个，安排转移支付资金 26,467.40 万元，实际拨付到位资金 26,467.40 万元。其中：西吉县农业农村局实施项目 12 个，安排转移支付资金 21,649.25 万元；西吉县交通运输局实施项目 2 个，安排转移支付资金 3,918.15 万元；西吉县

将台堡镇人民政府实施项目 1 个，安排转移支付资金 450 万元；西吉县兴隆镇人民政府实施项目 1 个，安排转移支付资金 450 万元。2021 年已完成的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13 个。

3、2021 年结转结余资金 1,158.42 万元，涉及项目 8 个。其中：西吉县农业农村局结转结余资金 311.5 万元，涉及项目 6 个；西吉县兴隆镇人民政府结转结余资金 450 万元，涉及项目 1 个；西吉县将台堡镇人民政府结转结余资金 396.92 万元，涉及项目 1 个。（详见附件 3）

二、评价工作基本情况

（一）评价方法

根据西吉县财政局《关于对 2021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和农业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的通知》（2021 年 12 月 7 日）要求，按照前期准备、单位自评、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组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在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细化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深入到部分项目点，实地查看项目实施及运行情况，收集相关数据资料，通过汇总整理，结合实施单位自评报告，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经过复核和交换意见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二）评价指标

根据西吉县 2021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评

价指标体系及项目特点，按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办法》（财农〔2019〕18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要求设计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行为过程及其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评价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相关建议，为以后年度财政部门科学合理地安排转移支付资金提供参考依据，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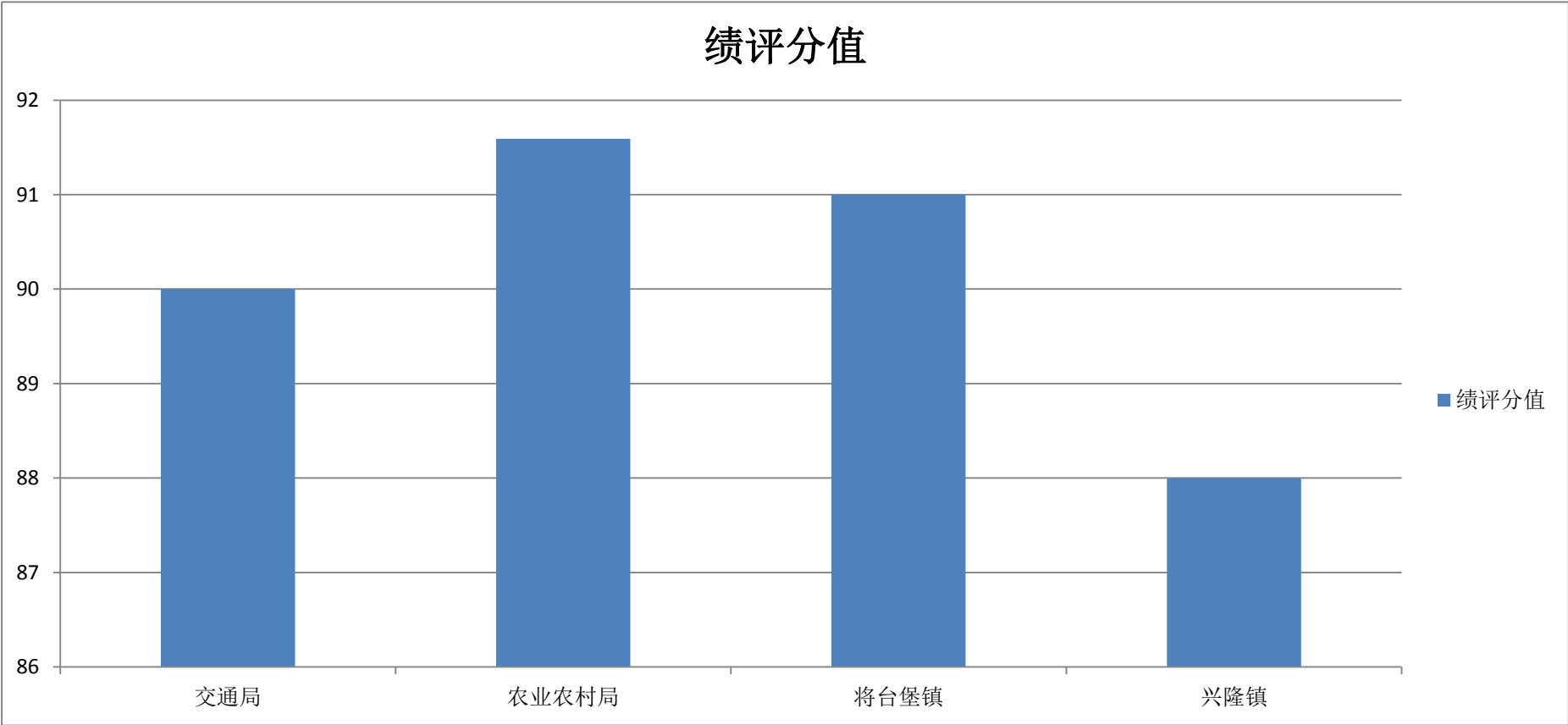
三、绩效总体评价及得分

总体来看，西吉县 2021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科学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组织实施有序，组织管理较完善，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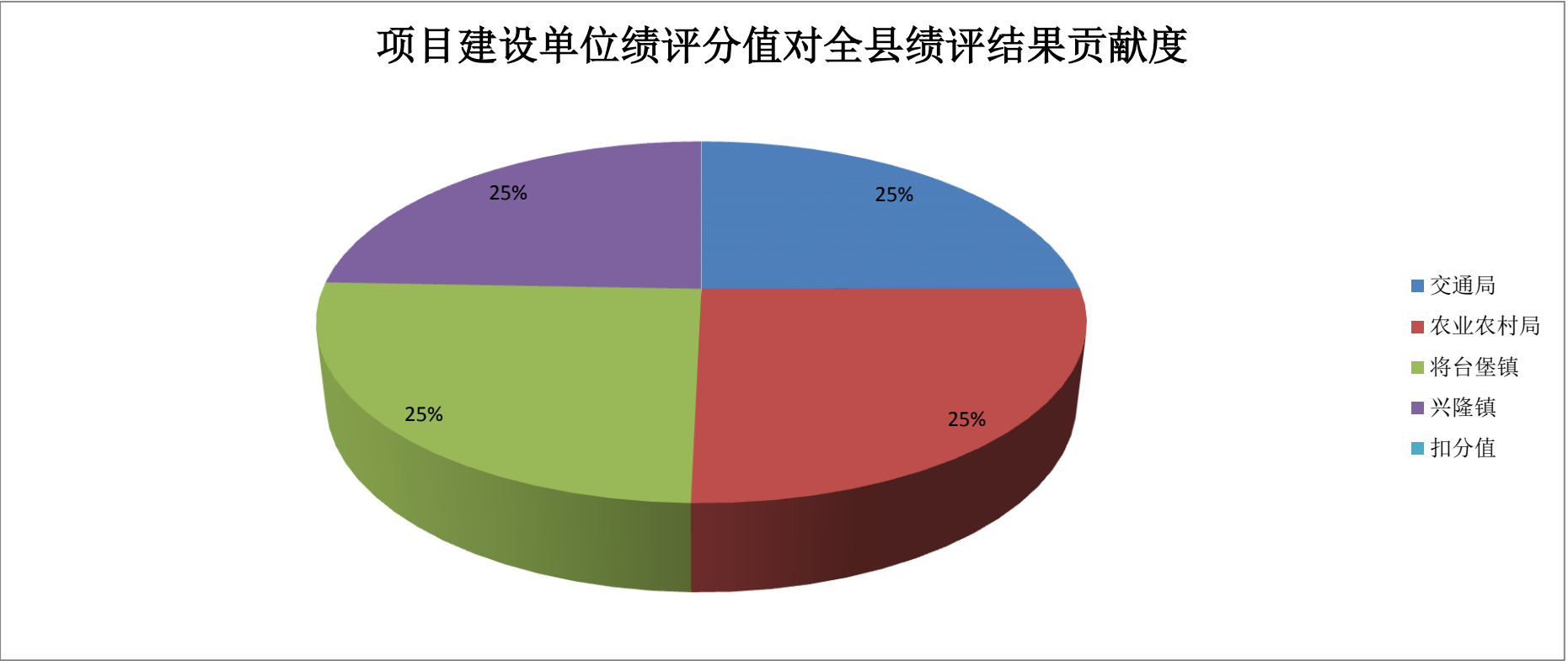
存在的问题主要是部分项目未按期完工、未及时办理竣工财务决算等，经评价，西吉县 2021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总得分 91.4 分，等级**优秀**。其中：

项目决算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9.9 分；资金管理满分 30 分，评价得分 26.6 分；项目管理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2 分；项目绩效满分 40 分，评价得分 38.7 分。（详见本报告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各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评分结果如下：



（二）各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评分对西吉县 2021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贡献度：



（三）各项目实施单位绩效分析情况如下：

1、西吉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西吉县农业农村局共实施项目 12 个，拨付到位转移支付资金 21,649.25 万元，实际支付 21,337.75 万元，结转结余 311.50 万元。

通过现场调查、查阅相关项目资料、财务资料及农户满意度测试，西吉县农业农村局绩效得分 91.59 分，等级优。具体情况如下：

绩效评价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绩效评分
项目决策	10	10
资金管理	30	27
项目管理	20	16
项目绩效	40	38.59
合 计	100	91.59

2、西吉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西吉县交通运输局共实施项目 2 个，拨付到位转移支付资金 3,918.15 万元，实际支付 3,918.15 万元（其中支付 2020 年后续项目 1,618.15 万元），无结转结余。

通过现场调查、查阅相关项目资料、财务资料及农户满意度测试，西吉县交通运输局绩效得分 90 分，等级优。具体情况如下：

绩效评价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绩效评分
----------	------	------

项目决策	10	10
资金管理	30	24
项目管理	20	16
项目绩效	40	40
合 计	100	90

3、西吉县将台堡镇人民政府

2021 年西吉县将台堡镇人民政府实施项目 1 个，拨付到位转移支付资金 450 万元，实际支付 53.08 万元，结转结余 396.92 万元。

通过现场调查、查阅相关项目资料、财务资料及农户满意度测试，西吉县将台堡镇人民政府绩效得分 91 分，等级优。具体情况如下：

绩效评价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绩效评分
项目决策	10	10
资金管理	30	25
项目管理	20	19
项目绩效	40	37
合 计	100	91

4、西吉县兴隆镇人民政府

2021 年西吉县兴隆镇人民政府实施项目 1 个，拨付到位转移支付资金 450 万元，实际未支付，结转结余 450 万元。

通过现场调查、查阅相关项目资料、财务资料及农户满意度测试，西吉县兴隆镇人民政府绩效得分 88 分，等级良。

具体情况如下：

绩效评价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绩效评分
项目决策	10	7
资金管理	30	28
项目管理	20	20
项目绩效	40	33
合 计	100	88

四、资金安排情况

西吉县 2021 年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26,467.40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21,564.40 万元、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 4,903.00 万元（详见报告附件 1）。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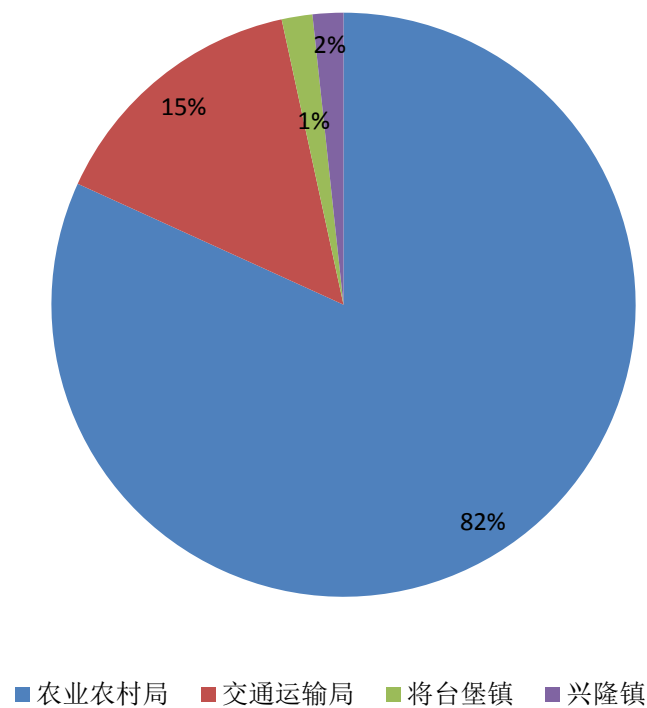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序号	文件名称	指标文号	指标资金		
			合计	中央	自治区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宁财（农）指标[2020]597 号	16,067.40	16,067.40	
2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和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指标（第三批）的通知》	宁财（农）指标[2021]326 号（西财指标[2021]146 号）	2,000.00	1,800.00	200.00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和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宁财（农）指标[2020]666 号（西财指标[2020]366 号）	7,500.00	3,697.00	3,803.00
4	《关于下达 2020 年红色美丽乡村建设试点自治区奖补资金的通知》	宁财（农）指标[2021]242 号（西财指标[2021]98 号）	400.00		400.00
5	《关于下达 2021 年固原市红色村庄建设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	固原预算指标[2021]442 号（西财指标 205 号）	100.00		100.00

序号	文件名称	指标文号	指标资金		
			合计	中央	自治区
6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指标（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试点）的通知》	宁财农指标[2021]11号（西财指标[2021]19号）	400.00		400.00
合计			26,867.40	21,964.40	4,903.00

其中：安排至各项目实施单位 2021 年转移支付资金占
比如下：

项目实施单位2021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占比示意图



六、取得的主要成绩

（一）资金投入持续稳定，财力保障积极安全。2021 年是西吉县脱贫摘帽后的第一年，也是国家设定 5 年过渡期的第一年。中央财政、自治区财政继续加大对西吉县财政转移支付力度，提前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并保持稳定。

（二）项目安排较晚的情况下加快实施进度。2021 年西吉县统筹资金项目安排较晚的情况下，争取早谋划、早安排、早启动、早实施方式加快项目执行。财政按照项目建设形象进度和合同约定拨付进度等因素，及时拨付项目转移支付资金，加快项目执行，减少资金结余。

七、存在主要问题

（一）部分农村综合改革转移资金基础设施建设完工项目未办理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调研中，西吉县农业农村局实施的高标准农田项目，未办理项目竣工验收、未办理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根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8 号）第四章第 31 条之规定：“各部门及其所属单位采用建设方式配置资产的，应当在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及时办理资产交付手续，并在规定期限内办理竣工财务决算，……”。

（二）部分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基础设施项目因

批复流程较长等原因开工时间滞后，未能按期完成投资计划。

八、相关建议

（一）建议按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确保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核算清晰、使用安全；及时办理基建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及入账核算，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切实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国有资产及时登记、入账核算及实现动态监控。

（二）加强对项目计划、实施过程的控制管理，合理预计项目任务的时间节点，确定项目任务如期完成。

附件：

1、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2、西吉县 2021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及执行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3、2021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现场调查进度表

4、2021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满意度调查表

（此页无正文）

固原金算盘会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